

国网福建漳州东山县供电公司生产综合用房项目施工监理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国网福建漳州东山县供电公司生产综合用房项目施工监理（项目名称）已由东山县发展和改革局以福建省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闽发改备【2021】E060054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东山县供电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业主自筹，招标人为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东山县供电公司，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福建安华发展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工程建设地点：福建省漳州市东山县道南路南侧。

2.2工程建设规模：新建生产综合用房、门卫室。总建筑面积7900平方米。生产综合用房地下1层、地上7层，建筑面积7878.7平方米，建筑高度30.6米。门卫室地上1层，建筑面积21.3平方米，建筑高度3.9米。主要为营销服务用房、员工食堂、调度控制中心及应急指挥中心、信息及通信用房、运维检修生产用房、综合管理用房、多功能会议室、门卫管理用房、室外配套工程等配套设施用房。项目概算总投资4612万元。

2.3招标范围和內容：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验收阶段、缺陷责任阶段的投资、质量、进度控制，合同、信息、安全管理，协调项目内部关系等内容的监理，具体以本项目通过施工图审查的施工图设计图纸的范围内容为准。

2.4建筑安装工程费：预算审核价为人民币36856302.00（含暂列金100000.00元）元。

2.5建设工程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和建设工程其他阶段监理服务费

2.5.1建设工程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可将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建设部关于《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文规定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市场行情作为参考依据，本项目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在合同实施的全过程固定不变，并不受政策性价格的调整以及其它各种因素的变化可能增加监理费用而增减。监理服务费为74万元。

2.5.2建设工程其他阶段监理服务费包括：可将/作为参考依据，勘察阶段（若有）监理服务费/元、设计阶段（若有）监理服务费/元、保修阶段（若有）监理服务费/元。

2.6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480日历天，且不应超过施工合同工期。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不包括保修阶段服务期。

2.7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的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资格审查办法

3.1具备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3.2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法有效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不低于丙级房屋建筑工程监理资质。

3.3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格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注册专业要求为房屋建筑工程。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必须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的本企业在岗人员，以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上的注册单位为准。

3.4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招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则由两个或两个以上法人单位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身份共同投标，联合体应由/为牵头人，且各方均应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资质条件；相同专业单位组成的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5本招标项目应用福建省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不得低于60分；以联合体参与投标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按具有/监理资质的联合体成员中的最低企业季度信用得分确定。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可通过福建省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系统（下称“评价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fjjs.gov.cn:98/zjxypjweb2/gcjl>。

3.6投标人“工程业绩”要求：/个；“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已竣工验收合格的/中的/，等级为/级。

3.7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工程业绩”要求：/个；“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已竣工验收合格的/中的/，等级为/级，工程业绩中的项目总监必须与拟派总监一致。

3.8其他资格要求：①福建省外入闽工程监理企业应当按规定通过福建省住房城乡建设网的“省外入闽工程监理企业信息登记系统”自行如实填报相关信息，并对填报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须提供系统截图）。②投标人参与投标时需提交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及总监理工程师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格式自拟）。③本招标项目实行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场参加开标。开标当日，投标人通过漳州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参加开标会议，并在线进行投标文件解密、互动交流、澄清等开标活动。投标人应按电子平台提示解密开始后在线解密（即远程解密），投标人最迟于解密开始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3.9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3.10本招标项目不要求中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分（子）公司，中标人应当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2年8月19日 08:00:00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通过漳州工程项目交易中心（<https://www.zzgcyjzx.com>）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福建版)打开。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检查招标文件的合法有效性，合法有效的招标文件应具有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印章；招标人没有电子印章的，须附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书。

5.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2022年9月13日 09:30:30](#)。
-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人民币壹万肆仟元整（¥14000.00）](#)。
-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详见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3.4.1](#)。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2年9月13日 09:3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漳州工程项目交易中心（<https://www.zzgcjyzx.com>）](#)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 7.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fw.fujian.gov.cn>）](#)、[漳州工程项目交易中心（<https://www.zzgcjyzx.com>）](#)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东山县供电公司](#)
地址：[福建省漳州市东山县西埔镇龙舞社区东环路福瑞253号](#)，邮编：[363400](#)
电子邮箱：[/](#)
电话：[0596-5839431](#)，传真：[/](#)
联系人：[李先生](#)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安华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迎宾大道226号鸿达嘉园4层](#)，邮编：[363005](#)
电子邮箱：[FJAHD006@126.com](#)
电话：[0596-2961882](#)，传真：[0596-2159767](#)
联系人：[童玲](#)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网址：<https://www.zzgcjyzx.com>
联系电话：[0596-2032597](#)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东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东山县发展和改革局](#)
地址：[东山县西埔镇白石341号、东山县西埔镇白石街府后路](#)
联系电话：[0596-5883512、0596-5888446](#)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东山县建设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地址：[东山县西埔镇景运巷3号3楼](#)
联系电话：[0596-5888600](#)